

证券代码：000520

证券简称：长航凤凰

公告编号：2017-068

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

股权转让终止后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17年4月10日，控股股东天津顺航海运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天津顺航”)与广东文华福瑞投资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广东文华”)签订了《股份转让协议》，详情请见《关于控股股东签署〈股份转让协议〉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7-021)。

2017年9月4日，天津顺航与广东文华签署《解除协议书》，终止此次股权转让事项，详情请见《关于控股股东终止股权转让事项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7-064)。

2017年10月16日，本公司收到天津顺航来函。函件称，因天津顺航未按《解除协议书》中于2017年10月13日向广东文华退还部分股份转让定金人民币6000万元(下称“退款”)，天津顺航收到广东文华催款通知函，通知要求天津顺航自退款到期日起3日内归还上述款项，否则将承担违约责任和相关经济损失。

本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股权交易引起的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在此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0月16日